

文藻外語大學「虛擬教材與應用開發人才培育學分學程」實施要點

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申請適用
民國 108 年 12 月 10 日校課委會議通過
民國 108 年 12 月 24 日教務會議通過
民國 110 年 5 月 11 日校課委會議通過
民國 110 年 5 月 25 日教務會議通過
民國 111 年 5 月 10 日校課委會議通過
民國 111 年 5 月 24 日教務會議通過

- 一、學程名稱：虛擬教材與應用開發人才培育學分學程
- 二、學程負責單位：數位內容應用與管理系
- 三、規劃與審查單位：數位內容應用與管理系、傳播藝術系、外語教學系、應用華語文系。
- 四、設置宗旨：
為了執行教育部「虛擬教材與應用開發實作場域建置暨人才培育計畫」，培育體感科技產業所需跨領域開發及應用人才，特訂定此學程。
- 五、申請修讀資格：本校日四技二、三年級學生。
- 六、申請及審核程序：
 - (1)檢附資料：申請表、學程開設前一學期成績單正本、中文履歷、其他有利審查之佐證資料。
 - (2)截止日期：依公告日期為依據。
 - (3)學生於註冊組公告期間填具「修讀學程申請書」，經所屬系主任同意簽章後，向學程負責單位提出申請，經審核通過後將由註冊組統一於校網公告。
 - (4)本學分學程錄取名額45名。
 - (5)本學分學程招生時程為每學年度第一學期，學程期程為2年。
- 七、學分規定：
學生修習本學分學程須達**15**學分，修習科目應不屬於下列課程：
 - (1)學生雙主修課程。
 - (2)學生輔系課程。
- 八、核發學程證書之規定：
 - (1)資格審核：由規劃與審查單位，於學生畢業前進行學程修畢資格審核。
 - (2)證書核發：由註冊組依審核結果，簽請教務長同意後，由本校授予「虛擬教材與應用開發人才培育學分學程」證書。
- 九、學程中心聯絡處：數位內容應用與管理系務助理 分機6302。

十、學程科目學分表

類別	課程名稱	學期別	學分數	開課單位
必修	<u>數位教學設計</u>	學期課	<u>3</u>	數位系
必修	<u>虛擬教材開發與應用實務</u>	學期課	2	數位系
必修	專題製作	學期課	3	各系
選修下列課程至少 <u>7</u> 學分				
選修	虛擬實境	學期課	3	數位系
選修	3D 動畫角色設定	學期課	3	數位系
選修	電腦特效製作	學期課	3	傳藝系
選修	外語教學課程設計	學年課	6	外教系
選修	數位影音設計	學期課	2	應華系
選修	視覺特效製作	學期課	2	數位系
選修	擴增實境	學期課	3	數位系
選修	人工智慧與機器學習	學期課	2	數位系
選修	虛擬棚節目製作	學期課	3	傳藝系
選修	多媒體與華語教學	學期課	2	應華系
選修	<u>3D 建模製作</u>	學期課	<u>3</u>	數位系
選修	<u>數位影音整合應用</u>	學期課	<u>3</u>	數位系